

证券代码：002203

证券简称：海亮股份

公告编号：2015-095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20日接到控股股东海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亮集团”）的通知，海亮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6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3.65%）质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用于融资担保。上述质押行为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相关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为2015年11月18日至质权人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公司控股股东海亮集团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632,822,178股外，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86,4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819,222,178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9.0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海亮集团共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306,8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8.36%。

特此公告

浙江海亮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